

莘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七号）

——分区域单位和从业人员情况

莘县统计局

莘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9月1日）

根据莘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分区域单位及从业人员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2023年末，在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中，位居前三位的是：燕塔街道1774个，占14.7%；东鲁街道1461个，占12.1%；莘亭街道983个，占8.1%。

按地区分组的单位情况详见表7-1。

表7-1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数量（个）	比重（%）	数量（个）	比重（%）
合计	12074	100.0	13315	100.0
燕塔街道	1774	14.7	2011	15.1
莘亭街道	983	8.1	1035	7.8
莘州街道	853	7.1	1031	7.7
东鲁街道	1461	12.1	1618	12.2
张鲁回族镇	334	2.8	370	2.8
朝城镇	505	4.2	549	4.1
观城镇	230	1.9	264	2.0
古城镇	370	3.1	411	3.1
大张家镇	297	2.5	319	2.4
古云镇	480	4.0	528	4.0
十八里铺镇	442	3.7	479	3.6
燕店镇	559	4.6	589	4.4
董杜庄镇	369	3.1	392	2.9

王奉镇	258	2.1	281	2.1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数量(个)	比重(%)	数量(个)	比重(%)
樱桃园镇	314	2.6	339	2.5
河店镇	493	4.1	529	4.0
妹冢镇	392	3.2	428	3.2
魏庄镇	421	3.5	444	3.3
张寨镇	308	2.6	342	2.6
大王寨镇	343	2.8	373	2.8
徐庄镇	223	1.8	246	1.8
王庄集镇	250	2.1	274	2.1
柿子园镇	208	1.7	228	1.7
俎店镇	207	1.7	235	1.8

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在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位居前三位的镇（街道办事处）是：燕塔街道办事处17173人，占14.5%；东鲁街道办事处14821人，占12.5%；莘亭街道12966人，占11%。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情况详见表7-2。

表7-2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镇街	从业人员(人)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其中：女性
莘县	118112	51663
燕塔街道	17173	8174
莘亭街道	12966	4687
莘州街道	12964	5253
东鲁街道	14821	5246
张鲁回族镇	2572	1266
朝城镇	5819	3349
观城镇	2053	1095
古城镇	2837	1470
大张家镇	3294	1524
古云镇	9786	4273
十八里铺镇	3325	1173
燕店镇	2374	1215
董杜庄镇	1839	794

王奉镇	2406	1195
樱桃园镇	3004	1447
	从业人员（人）	
镇街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其中：女性
河店镇	2872	1224
妹冢镇	2263	1038
魏庄镇	2536	1231
张寨镇	2517	1169
大王寨镇	3346	1546
徐庄镇	1849	802
王庄集镇	2160	1003
柿子园镇	1687	745
俎店镇	1649	744

注释：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1 产业活动单位是法人单位的组成部分。仅包含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的法人单位，称为单产业法人单位，该法人单位同时也是一个产业活动单位；由两个及以上产业活动单位组成的法人单位，称为多产业法人单位。本公报中产业活动单位包括单产业法人单位和多产业法人单位下属产业活动单位